

项目名称：全口径就业信息动态监测系统

招标编号：07-10-04A-2021-D-E02333

# 招标文件

采购人：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

# 目录

<b>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b> .....	<b>1</b>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b> .....	<b>5</b>
<b>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b> .....	<b>16</b>
<b>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b> .....	<b>16</b>
<b>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b> .....	<b>26</b>
1、投标函 .....	27
2、开标一览表 .....	28
3、分项报价明细表 .....	29
4、技术及资质要求响应表 .....	30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1
6、授权委托书 .....	32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33
8、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 .....	34
9、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 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	35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	36
11、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37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8
<b>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b> .....	<b>39</b>
1、资格审查表 .....	45
2、符合性审查表 .....	46
3、技术、商务评分表 .....	47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项目概况

全口径就业信息动态监测系统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年07月29日09点30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07-10-04A-2021-D-E02333

项目名称: 全口径就业信息动态监测系统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377.874 万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按无效投标处理)。

最高限价: 377.874 万元。

采购需求: 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 1 年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 否。

所属行业: 其它未列明行业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2、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4、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22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承诺书）。

（7）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正确查询截图，未提供或未提供正确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提供声明函。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7月08日至2022年07月15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300.00元（开标现场缴纳）

#### 四、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07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办公楼25楼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

1.1 网上注册：投标人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网站联系电话：0898-68546705）

1.2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下载电子版的采购文件及其他文件。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2、投标保证金：¥10000.00元，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转入采购代理机构以下账户，建议注明汇款单位、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如有分包，则同时注明包号），或可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户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户：3110910037672102333

2、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9 号海南省政府办公大楼 3 楼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898-6534229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3 号财富广场办公楼 25 楼

项目招标师：黄能柏、饶怀

项目负责人：王秋妹

联系手机：13519892441

邮箱：wangqiumei.gcmc.gd@chinaccs.cn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1.2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项目采购要求相应资质、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货物制造厂商、代理商、投标单位。在投标阶段称为供应商，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中标方、供货方或卖方。

####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人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补充说明：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

3.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3.6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意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7 本章 3.5 款的信用记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上公布的信用记录为准。

#### 4. 联合体投标

4.1 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定条件。

4.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以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为准。

#### 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人联系解决。

7.2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招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招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天，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补充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9.2 当招标文件与修改/补充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公告为准。

9.3 投标人收到修改/补充公告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回者，被视为已收到修改/补充公告。

9.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1. 投标报价

1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2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1.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4 中标候选人的报价如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转入采购代理机构以下账户，建议注明汇款单位、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如有分包，则同时注明包号），或可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户：3110910037672102333

12.2 投标文件中须附有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单据（银行回执单、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12.2.1 为避免资金在途不能及时到账造成投标无效，建议投标人提前在投标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办理保证金支付手续。

12.2.2 选择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投标人，**建议投标人提前在投标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电话告知代理机构。**

12.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 12.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3.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3.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4.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4.1 投标文件一式**叁份，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另提供电子版一份（U 盘提交）。**

14.2 投标文件须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4.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或骑缝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以按正本要求签署盖章或正本签署盖章后的复印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和骑缝章。**

14.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投标文件电子版（U盘提交）单独或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密封皮上建议注明：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5.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6.1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6.4 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不得开标，本次招标失败。

## 五、开标及评标

### 17. 开标

17.1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7.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7.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 18.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如有）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 19. 评标

19.1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19.2 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20. 关于政策性加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以及节能、环保要求）。

20.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

20.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

20.3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绿色产品的，均为

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4%）；超过一半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3%）；个别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0.4 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20.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5%的价格扣除。

20.4.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5%的加分。

20.5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20.5.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0.5.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0.5.3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0.5.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中小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 20.5.5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货物和服务项目评审价=报价\*10%, 工程项目评审价=报价\*(4%); 对于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4%作为其价格分。

(2) 供应商为联合体报价,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货物和服务项目评审价=报价\*1%, 工程项目评审价=报价\*1%; 对于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0.5.6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联合体)的, 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 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六、授标及签约

### 21. 定标原则

21.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 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 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 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 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如此类推。

21.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中标结果。

### 22. 质疑处理

22.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 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质疑函格式详见海南省财政厅质疑函范本, 未按

照质疑函范本书写或未附相关证明材料的质疑均不受理)。匿名、非书面形式、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2.2 质疑书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计算，受理日期则以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清晰扫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代理机构，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 22.3 质疑函接收信息

联系部门：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13519892441 王秋妹

通讯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3 号财富广场办公楼 25 楼

2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5) 在质疑有效期内未就同一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2.5 质疑函的形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质询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修改后重新提交。法定质疑期内质询人未重新提交，或者重新提交的质疑仍不符合形式规定的，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质疑函未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的；
- (2) 质疑函内容不全的。

22.6 代理机构应于收到质疑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函的形式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质疑，应当受理并向质询人发出质疑签收单。收到质疑函原件并向质询人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质疑函在质疑有效期内需要修改、补充的，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并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作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 23. 中标通知

23.1 定标后, 招标人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3.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 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人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并办理相关手续。

23.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4. 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和招标人造成损失的, 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4.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相关规定向中标人收取, 由中标供应商向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 26.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目标

对海南省的就业现状以及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就业情况进行分析，实现指标间城市层面和时间序列层面的横纵对比。通过本项目建设，实现对海南全省就业现状、就业区域结构、城乡结构的分析，掌握重点人群就业规模、流动与分布情况，助力完善海南省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为“稳就业”提供大数据支撑。

### 1.2 服务地点

由采购人指定地点

## 2 建设内容

建设省、市县、乡镇三级的智慧就业监测平台，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对海南省整体就业情况进行分析。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海南省整体就业总览、就业分布、园区就业、农民工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和灵活就业六大板块。

### 2.1 海南整体就业总览

通过整体就业总览板块的开发，帮助省领导全面、直观、多维度掌握海南全省的人口与就业情况。实现全省活跃人口、居住人口、适龄劳动人口、就业人口等人群的规模情况分析；实现全省农民工、园区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等重点人群规模及同比变化情况分析；实现全省居住人口画像、到访人口来源分布、候鸟人口来源分布、城乡就业分布情况及规模趋势；实现候鸟人口、到访人口、适龄劳动人口、居住人口、活跃人口等群体半年以上规模趋势分析；实现农民工流出省外规模、同比、目的地省份分布及外省流入规模、同比、来源省份分布情况的分析。

以上指标维度能实现按月度为周期统计分析。

### 2.2 就业分布

通过就业分布板块的开发，实现对海南省各城市、各区县以及各乡镇的就业人口分布情况的分析与可视化展示。实现就业人口、务农人口、两栖人口的规模统计、同比、

环比变化监测，实现职住平衡系数的挖掘；实现城镇乡村就业人口规模分布、城镇乡村就业人口性别分布、城镇乡村就业人口年龄分布、就业人数排行以及同比环比变化分析。

以上指标维度能实现按月度为周期统计分析，能实现省、市县、乡镇就业情况分析。

### 2.3 园区就业

通过手机信令大数据及模型算法，识别园区就业群体。通过园区就业板块的开发，实现海南省重点园区就业总览与园区行业企业分布情况的分析，并进行可视化展示。

通过园区就业总览情况的分析，针对全省、各市县重点园区总体情况及每个园区情况进行分析实现就业人数规模、同比环比变化、园区分布情况统计分析；实现园区就业饱和度分析，对园区工作时长、工作天数进行分析；实现园区到岗人数、平均工作天数、平均工作时长分析；实现园区日度就业规模趋势、月度就业规模趋势分析。

通过园区行业企业分布情况的分析，实现企业总数同比环比变化情况、就业人数同比环比变化情况、行业个数的分析；实现企业规模分布、门类行业分布、大类行业分布、园区企业数量排行、存量企业数量及增长率统计，新设、死亡企业数量及增长率统计。

以上指标维度能实现按月度为周期统计分析，能实现全部园区及每个园区的分类分析。

### 2.4 农民工就业

通过全国汇聚的手机信令大数据及模型算法，识别农民工群体。通过农民工就业板块的开发，对海南省农民工规模总览、输出分布情况、输入分布情况进行分析，并进行可视化展示。

通过农民工规模总览的分析，实现农民工总体规模、性别年龄结构画像、省外务工规模、省内务工规模、省内县外务工规模、县内乡镇外务工规模、乡镇内务工规模、返乡留乡分布及规模趋势的分析。数据可细分至乡镇级别。

通过农民工输出分布情况的分析，实现省外务工规模分布、输出目的地对比、输出目的地排名省外务工规模趋势分析，动态掌握海南省农民工流出情况变化。

通过农民工输入分布情况的分析，实现外省输入规模分布、输入来源地对比、输入来源地排名外省输入规模趋势分析，动态掌握海南省农民工流入情况变化。

以上指标维度能实现按月度为周期统计分析，能实现省、市县、乡镇农民工就业情况分析。

### 2.5 高校毕业生

通过全国汇聚的手机信令大数据及模型算法，识别高校毕业生群体。通过高校毕业生板块的开发，实现高校毕业生规模总览、流出分布、流入分布的分析。

通过高校毕业生规模总览的分析，实现海南省高校毕业生规模、流出毕业生规模、本地居留毕业生规模、流入毕业生规模、总体规模分布及本地居留分布监测分析。

通过高校毕业生流出分布的分析，实现外省流出规模分布、线级城市毕业生流出规模分布、去向地对比及流出去向地排名的监测分析。

通过高校毕业生流入分布的分析，实现外省流入规模分布、线级城市毕业生流入规模分布、吸引力指数分布、来源地对比及流入来源地排名的监测分析。

## 2.6 灵活就业

通过手机信令大数据及模型算法，识别灵活就业群体。通过灵活就业板块的开发，实现网约车司机、外卖小哥、快递员为代表的灵活就业人群月度就业规模的分析跟踪。并对灵活就业人群及网约车司机、外卖小哥、快递员等各类灵活就业群体的性别年龄结构、籍贯地分布进行挖掘，实现灵活就业群体日度就业规模趋势、月度就业规模趋势及分地区就业规模分布排行情况监测。

以上指标维度能实现按月度为周期统计分析。

## 3 服务要求

### 3.1 组织实施要求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应答人应建立完善、稳定的项目团队、内部组织管理方式及管理机构、协调机制、技术基础，支撑保障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在项目日常管理和条件保障方面，从行政组织、后勤保障和支撑条件各方面创造良好的服务环境，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 3.2 进度要求

30 日内完成平台系统的实施工作。

### 3.3 文档管理要求

应答人应在项目完成时，将本项目所有文档、资料汇集成册交付给采购人，所有文件要求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

### 3.4 质量保障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能按时高质的顺利完成，规避项目风险或将风险降至最低程度，应答人应建立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指标、岗位责任、问题处理计划、质量评价、整改完善

等内容，并建立奖惩制度。

### 3.5 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的具体组织工作由项目采购人承担。项目验收包括合同和采购文件中相关的技术文档、培训教材、使用说明书等。

### 3.6 售后服务要求

设立专门维护服务小组，针对项目日常维护的管理、咨询顾问服务工作；  
提供 7\*24 小时电话值班方式对系统维护及数据咨询服务。

### 3.7 运维所配备人数要求

服务商应组建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团队成员不少于 10 人。项目经理应具备 5 年以上政务信息化项目经验。

### 3.8 故障响应要求

服务方在接到用户方报障请求后，需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4 小时内解决故障或提供解决方案。故障修复后按照用户要求开展后续工作。

## 4 平台服务期限

提供 SaaS 平台服务，服务期 1 年。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正文

甲方：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通信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电子邮箱：

乙方：

通信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电子邮箱：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全口径就业信息动态监测系统项目合作达成如下协议：

## 一、 项目内容

建设省、市县、乡镇三级的智慧就业监测平台，基于手机信令大数据对海南省整体就业情况进行分析。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海南省整体就业总览、就业分布、园区就业、农民工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和灵活就业六大板块。

通过本项目建设，实现对海南全省就业现状、就业区域结构、城乡结构的分析，掌握重点人群就业规模、流动与分布情况，助力完善海南省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为“稳就业”提供大数据支撑。

## 二、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合同总价下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

## 三、 支付方式及工期

**预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的 40%，计：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元整），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进度款：**平台完成上线，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的 30%，计：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元整），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尾款：**平台上线稳定运行 1 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的 30%，计：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元整），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增值税税率为： \_\_\_\_\_

3.2 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_\_\_\_\_天内完成。

3.3 合同甲方、乙方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银行费用及与支付有关的其它费用均依照相关规定由甲方、乙方分别承担。甲乙双方应各自承担国家有关机构根据税收征收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向其征收的所有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税费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3.4 若乙方的开户银行和帐号发生变动，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 20 个工作日前，以有加盖乙方单位公章或财务专用章的书面文件通知甲方。因乙方通知不及时而导致的双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3.5 乙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 四、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保质完成数据的提取、校对，报送工作。

4.2、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数据严格保密，指定专人管理，执行有效的安全措施和操作规程，并不得将乙方的数据等用于商业目的。

4.3 甲方应该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项目经费。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4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数据核对分析工作。

4.5 乙方应按照指标解释和逻辑关系要求，按时更新系统数据，并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并指定专人负责沟通工作。如人员调整应确保工作交接到位。

#### 五、 双方违约责任及赔偿

5.1 若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期限、金额、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逾期违约金为应付未付款的 0.5%，但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

5.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标准交付服务成果，甲方有权合同金额的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收取违约金，但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5.3 除以上所述的违约责任外，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的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4 任何索赔请求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违约方应在收到书面索赔请求后十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对方。若违约方有异议，应在收到书面索赔请求后七日内向守约方提出异议理由，双方另行协商。如果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书面索赔要求后十四日内未能作出回复，该索赔要求将被视为已被违约方接受。

#### 六、 不可抗力

6.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战争、火灾、台风、地震、洪水以及其他任何受影响一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尽快将此类事件的发生以传真方式通知另一方当事



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6.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后，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如因一方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该方当事人不能免责。

6.3 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减少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不良影响。

6.4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延长。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九十日，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合同。终止于另一方收到上述通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生效。

6.5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除因此受到影响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的其他部分。

## 七、 合同的解除

7.1 如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则守约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的相关条款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单方解除本合同。

7.2 如果任何一方破产或无力偿还债务，另一方可随时向其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并不损害或影响任何其它可能的补救措施。

## 八、 争议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的，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九、 合同生效及其他

9.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9.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具有与合同正文同样的法律效力。但若遇附件与本合同有冲突，以本合同为准。

9.3 对于本合同中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效力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各方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当按照本合同文首所述地址，以书面形式或各方确认的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或快递信函/邮件的方式进行。各方往来通知中，如使用特快专递方式，以收件方签收日期为通知送达之日；如通过传真方式，以传真发出日为通知送达日；如使用挂号邮寄方式，以邮件收件邮戳日期为通知送达之日。任何一方联系方式如有变更，请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通知不能的后果。

9.5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和乙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字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日期：

日期：

##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1、投标函（表 1）
- 2、报价一览表（表 2）
- 3、分项报价明细表（表 3）
- 4、技术及资质要求响应表（表 4）
- 5、供应商简介
- 6、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资格证书复印件（或者三证合一复印件）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表 5）
- 8、授权委托书（表 6）
- 9、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0、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
- 11、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
- 12、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 1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表 7）
- 14、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表 8）
- 15、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表 9）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表 10，没有可不提供）
- 17、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表 11，没有可不提供）
-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表 12，没有可不提供）
- 19、技术部分（包括技术资料、技术方案、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
- 20、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表 1:

## 1、投标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 \_\_\_\_\_ 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书。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 5、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6、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7、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签名或私章）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表 2:

##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交货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注 1.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括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

2.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表 3: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小计(元)
...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私章):

- 注: 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行数可以自行添加。
- 3、“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表 4:

#### 4、技术及商务条款要求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规范条款和商务条款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 and 商务条款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服务内容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招标方有权要求投标方在投标后进行产品测试，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项目/产品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要求/服务内容/资质要求	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要求/服务内容/资质要求	偏离情况	页码索引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盖章）：  
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私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人技术参数/功能要求/服务内容/商务要求”内容以及相关的资料（如有）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表 5:

##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6:

## 6、授权委托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 \_\_\_\_\_  
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评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签名或盖章）\_\_\_\_\_

受托人：\_\_\_\_（签名）\_\_\_\_\_

委托单位：\_\_\_\_（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7: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

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声明如下：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私章）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表 8:

## 8、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_\_\_\_\_（项目编号  
为：\_\_\_\_\_）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私章）职务：\_\_\_\_\_

日期：\_\_\_\_\_

表 9: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的承诺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

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在参加该项目招标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私章）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 表 10: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表 11:

## 11、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表 12:

##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 一、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3) 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4)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6) 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7) 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8)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4、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 二、评审办法和程序

### 1、评审办法和步骤

- (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2) 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然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及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 2、资格审查

(1) 根据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1)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3)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 **3、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2)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符合性审查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 **4、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3）。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最低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4) 如投标人满足第二章第 20 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5)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详见技术、商务评分表。

(6)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等进行重点复核。

(7) 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采购人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授标建议；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书面反映。采购人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8)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

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 (9) 定标程序

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第一章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5、评审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2)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公司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①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②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2)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2)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3)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4) 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人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 5) 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
- 6) 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3)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 评审专家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3)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4)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1) 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2) 在评审工作开始前，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自觉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统一存放于封闭评标区储物柜中保管或存放至指定位置统一管理。

3) 评标过程中, 不得与外界联系, 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 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采购单位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 评标过程中, 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 不得协商评分, 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 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5)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除因规定的义务外, 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6) 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现场秩序管理。

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 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 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 不得接受采购人的请托。

附表 1:

1、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人代表: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表: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附表 2:

### 2、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文件符合性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是否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的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4	投标报价	是否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5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6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7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其他	无其他无效认定条件			
9	<b>结 论</b>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 委: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3:

## 3、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满分	投标人
1	公司资质	投标人每具备一项得 2 分，满分 8 分。 1.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 4.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 4 级或 4 级以上证书； 备注：需提供清晰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证书如有有效期的，需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8	
2	业绩案例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应答截止之日，具有大数据相关建设项目案例，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满分 12 分，不提供不得分。 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合同首页、内容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2	
3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	1) 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1 名，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得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证书、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颁发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 (CISAW) 证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机构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官网证书查询截图以及用工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本项最高得分 6 分。 2) 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总监：项目技术总监 1 名，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得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证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机构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官网证书查询截图以及用工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本项最高得分 4 分。	10	
4	需求理解和分析	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和分析全面，能提供手机信令数据处理、人口识别、数据扩样、数据验证、优势分析说明。根据供应商的响应程度进行评价。 1. 投标人方案全面完善，非常具体、详细，可行性极强，得 5 分； 2. 投标人方案较为具体、详细，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3. 投标人方案基本完善、可行，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5	
5	技术方	需要全国数据服务能力进行就业人口流动分析。投标人需具备全国手机信令数据，能实现全国 31 省（直辖市、自治	5	

	案	区)数据集中与处理,得5分;只具备海南省手机信令数据,得2分;不具备手机信令数据,得0分。需提供功能截图予以证明。		
		投标人具有3年以上分月度分日的历史账期数据,得5分;具备2年或以下的历史数据留存,得2分;不具备历史手机信令数据,得0分。需提供功能截图予以证明。	5	
		投标人需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编制方案,提供就业监测分析功能需包括:整体就业总览、就业分布、园区就业、农民工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灵活就业。 每具备一种服务内容得2.5分,本项最多得15分。	15	
6	组织管理方案	投标人需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编制项目组织管理方案,方案内容需包括项目组织实施保障、进度保障、文档管理、质量保障方案等。 A.实施方案详细、进度保障可靠、文档管理规范、质量保障方案考虑全面,得6分; B.实施方案一般,人员、进度、文档管理基本达到要求,质量保障一般,可行性一般,得4分; C.实施方案内容不够完善,考虑不够合理,可行性较差,得2分。 不提供得0分。	6	

7	系统演示	<p>投标人对就业监测平台以下功能进行可视化系统演示，演示内容符合本项目要求，展示结果需清晰、直观，满分 24 分。</p> <p>1. 整体就业总览板块，演示人口总览、居住人口画像、人口来源分布、月报简讯、人口趋势、就业分布、重点人群。全部满足得 4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2. 就业分布板块，演示统计概览、城镇乡村分布、性别分布、年龄分布、分布来源排行。全部满足得 4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3. 园区就业板块，演示园区统计概览、就业饱和度、园区分布、园区排行、日度就业趋势、月度就业趋势。全部满足得 4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4. 农民工就业板块，演示统计概览、总体规模分布、性别年龄结构分布、返乡留乡分布、返乡留乡趋势、输出分布、输入分布。全部满足得 4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5. 高校毕业生就业板块，演示统计概览、总体规模分布、本地居留分布、流出分布、流入分布。全部满足得 4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6. 灵活就业板块，演示统计概览、性别年龄结构分布、籍贯地分布、排行、日度就业趋势、月度就业趋势。全部满足得 4 分，部分满足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注：根据应答人演示情况进行评分，演示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应答人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p>	24	
8	投标报价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p>	10	
10	合计：		100	